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4年11月27日在北京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11月14日发出，会议应到董事12名，实到董事12名，会议由董事长汤得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认真审议，以举手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一致同意选举汤得军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汤得军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1。公司原董事长关晓春先生不在公司担任职务。

2、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组成如下：

战略委员会：主任汤得军，成员胡湘燕、张宝全；

提名委员会：主任云涛，成员韩学高、蔡兆文；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胡湘燕，成员姜付秀、葛岚；

审计委员会：主任韩学高，成员姜付秀、谭智。

以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任期为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按照《公司章程》规定依法行使职权。

3、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唐宏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唐宏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2。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沈爱国先生、苗雨旺先生、郝欣冬先生、张永和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崔学霖先生为公司总工程师；聘任刘克冷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以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行使职权。喻玫女士任公司调研员，不再任公司副总经理。

独立董事对本次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独立意见》，高级管理人员简历请见附件 3。

分项表决结果如下：

1、关于聘任沈爱国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事项，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关于聘任苗雨旺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事项，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关于聘任郝欣冬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事项，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关于聘任张永和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的事项，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关于聘任崔学霖先生担任公司总工程师的事项，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6、关于聘任刘克冷先生担任公司总会计师的事项，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一致同意聘任郝欣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三年，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

依法行使职权。郝欣冬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3。

6、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限为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到期归还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独立董事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同日在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独立意见》

7、审议通过了关于成立安全监察部的议案

表决结果：1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国家安全生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为加强对安全生产的监督、监察和管理，公司将成立安全监察部，负责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的制订和完善、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安全生产监督检查、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及事故调查处理等工作。

特此公告。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附件 1

汤得军先生简历

汤得军，男，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历任中国电子器材总公司财务处副处长，信息产业部计算机与微电子发展研究中心财务处处长，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财务处处长，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科环集团财务部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科环集团董事会办公室、证券融资部经理。现任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本公司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股东国电科技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唐宏先生简历

唐宏，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天津大港发电厂自动化车间专工，烟台中电燃烧控制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烟台开发区龙源电力燃烧控制工程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公司工程部经理、副总经理兼总工程师，科环集团资产运营部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本次聘任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沈爱国，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张家口市标准计量局技术员，东北电力学院动力系讲师，烟台龙源燃控公司技术工程部经理，公司计划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公司全资子公司沈阳龙源电站燃烧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公司控股公司上海银锅热能设备有限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2、苗雨旺，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华北电力科学研究院锅炉研究所所长助理、副所长，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技术中心副主任。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

规定的情形。

3、郝欣冬，男，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烟台港集装箱公司技术员，烟台龙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计划部经理助理、市场部副经理、上海办事处主任、策划部经理、总经理工作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4、张永和，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中专学历，工程师。历任甘肃龙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龙源洁净燃烧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总经理、烟台龙源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技术中心副主任。现任公司副总经理、技术中心常务副主任。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5、崔学霖，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吉林热电厂热工检修分公司技术员、

烟台龙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计划部经理助理、供应部经理、技术部经理。现任公司总工程师。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

6、刘克冷，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历任山东金海集团有限公司主管会计，烟台胜地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主管会计，烟台龙源电力技术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现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部经理。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情形。